

『信而受洗的，必然得救』

1) 在許多人會認為【馬可福音 16:16】是這樣說：『1 信而得救的，2 必然受洗。』

【馬可福音 16:16 2 信而受洗的，1 必然得救；】

2) 因為他們以為人只要信『主』就得救了；得救之後，就必須受洗。

3) 但在【馬可福音 16:16】中不是這樣，【馬可福音 16:16】是說，『1 信而受洗的，2 必然得救。』

【馬可福音 16:16 2 信而受洗的，1 必然得救；】

4) 意思是說人信了『主』還不穀，必須加上受洗纔算是得救的。

『得救』

1) 『得救』二字在【聖經】中有許多意思：

1 有的是指著國度中的福氣說的，

2 有的是指著『主』再來時我們離開世界說的，

3 有的是指著今天的得勝說的，

4 也有的是指著我們上天堂說的。

Note:

【得救的種類】【聖經】中所說的得救，至少可分為下列五種：

(一)靈的得救：

a) 一般人在說到「得救」時，就是指著這一種「靈的得救」說的。

b) 這是在我們一信『主』的時候就得著的。

(二)生活上的得救：

a) 信徒在靈得救之後，仍舊活在這地上，在他們天天的生活中，須要靠著神的恩典，「作成得救的工夫」【腓立比書 2:12】。

【腓立比書 2:12 這樣看來、我親愛的弟兄、你們既是常順服的、不但我在你們那裏、就是我如今不在你們那裏、更是順服的、就當恐懼戰兢、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。】

b) 意即要在生活中活出我們所得的救恩來。當我們一信『主』的時候，我們就得著了神的生命，神藉著聖靈已經居住在我們裏面，我們的立志行事都有神在我們裏面運行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【腓立比書 2:13】。

【腓立比書 2:13 因為你們立志行事、都是 神在你們心裏運行、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】

c) 因此，我們在生活上就要活出神的生命來，天天時時順服『神』在我們裏面的運行而活著。這不是一下子能作得到的，這是需要一天過一天恐懼戰兢的活出來的。

(三)環境中的得救：

a) 上述生活上的得救，大體上是出於我們主動的；但這裏環境中的得救，則有被動的性質。

b) 『主耶穌』曾告訴門徒說：「在世上你們有苦難，但你們可以放心，我已經勝了世界」【約翰福音 16:33】。

c) 使徒『保羅』在『亞西亞』作工時，曾經遭遇苦難，被壓太重，力不能勝，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，他自己也斷定是必死的，在這樣極大的困難、死亡之中，『神』把他拯救出來。

【約翰福音 16:33 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、是要叫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。在世上你們有苦難、但你們可以放心、我已經勝了世界。】

d) 所以『保羅』說：「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」【哥林多後書 1:10】。這裏就是指著『神』要在環境中搭救我們脫離一切的患難說的。

【哥林多後書 1:10 他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、現在仍要救我們、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。】

#### (四)魂的得救：

a) 我們靈的得救，是一個既成的事實；但是魂的得救，則尚未完成，是要看信徒各人追求的情形而定的。

b) 『主』的話說：「凡要救自己魂的，必喪掉魂；凡為我喪掉魂的，必得著魂」【馬太福音 16:25】。

【馬太福音 16:25 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、〔生命或作靈魂下同〕必喪掉生命、凡為我喪掉生命的、必得著生命。】

【馬太福音 10:39 得著生命<5590 陰性名詞 塵世生命>的，將要失喪生命<846 形容詞 自己的>為我失喪生命<5590 陰性名詞 塵世生命>的，將要得著生命<846 形容詞 自己的>】

【馬太福音 10:25 因為，凡要救自己生命<5590>（生命：或譯靈魂；下同）的，必喪掉生命<846>；凡為我喪掉生命<5590>的，必得著生命<846>。】

【馬太福音 10:26 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<5590>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<846>生命<5590>呢？】

c) 可見魂的得救是需要出代價的，是因著喪掉魂，犧牲魂，而得著魂。這是說到一個蒙『主』拯救的人，為著『主』的緣故，肯捨己、背十字架，忍受痛苦，犧牲暫時的快樂，將來就要在國度裏與『主』一同作王，享受榮耀和快樂【馬太福音 25:21】。

【馬太福音 25:21 主人說、好、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、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、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、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】

#### (五)身體的得救：

a) 當『主』再來的時候，我們的身體要得贖，要改變形狀，與『主』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【腓立比書 3:21】。

【腓立比書 3:21 他要按着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、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、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。】

b) 這在【聖經】中也叫作得救，這是身體的得救。

c) 【聖經】說：「我們...等候得著兒子的名分，乃是我們的身體得贖；我們得救是在乎盼望」【羅馬書 8:23~24】。

【羅馬書 8:23 不但如此、就是我們這有聖靈初結果子的、也是自己心裏歎息、等候得著兒子的名分、乃是我們的身體得贖。】

【羅馬書 8:24 我們得救是在乎盼望·只是所見的盼望不是盼望·誰還盼望他所見的呢。

〔有古卷作人所看見的何必再盼望呢〕】

- d) 由此可見身體的得贖也是一種的得救。
- e) 身體的得贖是要等到『主』再來的時候纔得著的，所以需要盼望。
- f) 在我們信『主』的時候，我們已經得著了永遠的救恩，我們的靈已經得救了，但是我們的身體仍然在舊造裏歎息、勞苦，受敗壞的轄制，有病弱衰老的痛苦。
- g) 等到『主』再來的時候，祂要使我們這舊造受轄制的身體得贖、改變，進入新造自由的榮耀。

**NOTE:**

【創世記三章】稱義這部分的救恩，特別注意人在『神』面前的地位。
【創世記四章】蒙神悅納這部分的救恩，是特別注意信的人和罪人的比較。
【創世記四章】赦免這部分的救恩，是特別題到我們已往的罪得了救贖。
【創世記五章】得永生這部分的救恩，是特別說到我們和死亡的分別。
【創世記六章】得救這部分的救恩，是特別指著我們和世界的關係而言。

2) 但是【羅馬書 10 章】和【馬可福音 16 章】所說的，都不是指著，

- 1 千年國中的得福，
- 2 『主』來時我們身體的得贖，
- 3 我們將來魂生命的得救。

【羅馬書 10:9 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、心裏信 神叫他從死裏復活、就必得救。】

【羅馬書 10:10 因為人心裏相信、就可以稱義·口裏承認、就可以得救。】

3) 那麼，【羅馬十章】和【馬可十六章】的『得救』是指著甚麼說的呢？

- a) 請你記得，一個人得著生命，是「因著相信」，因著真從心裏接受『主耶穌』作生命而『有了永生』。（這就是全部【約翰福音書】所說得最清楚的。）
- b) 你說，你是已經信『主耶穌』了，但是我們怎麼知道你信了呢？你說你已經有了永生，但是我們怎麼知道呢？
- c) 所以說如果有一個人從來不來聚會，也不來擘餅，他雖然已經信了，也不受洗，一直是偷偷的作基督徒，生活上也完全像世人一樣，不叫別人知道自己是一個基督徒，我就會說，他雖有生命，但還未得救

4) 不錯，他在『主』的面前是已經得救了；可是在你，在我，並在世人面前，卻未曾得救。

5) 所以有一部分的得救，就是與世人有分別。

6) 一個人儘可以偷偷的作基督徒，可是當他活在地上的那五、六十年，卻是不得救的。

7) 在『主』面前的得救，不過就是得著『主』的生命；

8) 但你必須把這生命活出來，使人看見祂的生命，你在人前纔是得救了。

9) 也只有這樣子，信徒們才能稱你為弟兄了；外邦人也要稱你為基督徒了。這就是【馬可福音 16 章】所說的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。

【馬可福音 16:16 信而受洗的，必然得救；】

『相信只是裏面得著生命，受洗纔是在外面得救』

1) 相信只是裏面得著生命，受洗纔是在外面得救。

- 2) 因為你在外面顯明了你是一個屬基督的人，叫別人感覺到你與他們有分別。
- 3) 所以受洗（就是與世人有分別）不是一件小可的事。
- 4) 【羅馬書 10 章】也是這樣說，『口裏承認，就可以得救。』，口的承認，不過是叫世人看見你和他們不同，乃是從世人中被救出來的罷了。  
 【羅馬書 10:9 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、心裏信 神叫他從死裏復活、就必得救。】  
 【羅馬書 10:10 因為人心裏相信、就可以稱義、口裏承認、就可以得救。】
- 5) 不知道有多少基督徒裏面是有生命的，但是在外面卻一點不能看出來，以致他們在『主』面前雖是得救的，而在朋友間，弟兄中，家庭裏，同事中，卻不是得救的。
- 6) 所以今天的問題不是說你信了沒有，而是說你浸了沒有。
- 7) 今天的問題也不是問你接受了沒有，而是問別人看見了沒有。
- 8) 【馬可福音 16 章】和【羅馬書 10 章】所說的得救。
- 相信是心裏的脫離，受洗是外面的脫離；
  - 相信是精神上的脫離，受洗是身體上的脫離；
  - 相信是道德上的脫離世界，受洗是行為上的脫離世界。

9)

【相信只是裏面得著生命】	【受浸纔是在外面得救】
1) 『相信』是你在靈性上過了一個關，在裏面出死入生了；	1) 『受浸』乃是在物質上過了一個關，在外面出死入生了。
2) 『相信』是在『神』面前出死入生，	2) 『受浸』是在人面前出死入生。
3) 『相信』是在裏面得永生，	3) 『受浸』乃是在外面告訴人說，我從今天起打開了我裏面的，給你看見我是一個基督徒了，我不再隱藏了。
4) 『相信』是心裏的脫離，	4) 『受浸』是外面的脫離；
5) 『相信』是精神上的脫離，	5) 『受浸』是身體上的脫離；
6) 『相信』是道德上的脫離世界，	6) 『受浸』是行為上的脫離世界。

--END--